附件1

信用承诺书

长沙市商务局：

我单位(名称)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

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企业依法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并合法经营；

二、提供给行政部门、行业管理部门、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、真实、有效，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;

三、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规定，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主动接受行业监管，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;

四、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，将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，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;

五、自觉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;

六、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，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，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。

承诺单位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